

臺北市大安區戶政事務所 105 年第 3 季所務會議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5 年 10 月 4 日（二）中午 12 時 20

分 開會地點：本所二樓會議室

主 席：蔡主任○○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民政局長官：方專員英祖

紀 錄：王馨儀

會議程序：

- 慶生會
- 頒獎
- 主席致詞
- 各課室報告
- 民政局長官報告
- 臨時動議
- 主席結論
- 散會

主席致詞：

首先感謝同仁近來積極支持熊讚吉祥物票選活動，亦傾全力支援資料課申請書分類及掃描專案。另天花板更新工程順利完成，辦公環境煥然一新。

民政局長官報告：如簡報。

各課室工作報告：如簡報。

臨時動議：

戶籍登記課：

1. 同仁在受理各項申辦案件，若對於民眾所持憑文件有疑難，可向業務承辦人詢問，如在東區工作站者，可將文件影印傳真回所內再電話聯繫承辦人協助，以利完成民眾的申請案。若民眾因證件不齊或其他原因無法受理時，尤其涉及福利申請例：生育獎金的申請等，同仁請務必開立一次告知單，不僅可讓民眾確知應帶文件及申辦期限，同時亦可保護自己已盡告知義務。
2. 受理出生登記同時健保加保通報者，完成後請務必存檔，並在系統查詢確實存檔後在跨機關服務申請書承辦人職名章旁打勾，另在受理生育獎勵金時，相關附件(如身分證、存摺、戶籍資料)請務必採雙面影印，以節省用紙量及資料存放空間。
3. 各戶政工作站均有設定10分鐘以密碼保護之螢幕保護程式，此次民政局來所進行資安檢核時發現有工作站未設定螢幕保護程式，現機房同仁均已再次檢

查並設定完成，請各位同仁切勿為個人方便作業將其取消。

4. 跨機通報服務為內政部戶政業務評鑑重點項目之一，請同仁在受理民眾申辦相關案件(例：遷徙、姓名變更、更正等)時，務必告知申辦民眾可同時申請監理單位、健保及水、電通訊地址，另姓名變更可同時申請健保及水、電、稅務及地政等跨機關服務，以提昇本所受理績效。

行政庶務課：

請櫃檯同仁協助宣導鼓勵民眾使用悠遊卡繳交規費。

主席結論：

1. 再次提醒同仁務必在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「您好」。
2. 助妳好孕福利設籍資格及新移民相關法令近來諸多修正，惠請資訊協助更新網站資料。
3. 本局為宣導尊重多元及性別平等，於10月1日至23日假剝皮寮歷史街區辦理多元性別展，增加市民瞭解同志議題的機會。
4.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期間為9月12日至10月28日，請同仁配合勿開啟釣魚信件。

散會